

除非另有界定，本公告所用詞彙及表述與亮晴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八日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之用，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股份或其他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有意投資者在決定是否投資據此發售的股份前，務請細閱招股章程，以了解下文所述有關股份發售的詳細資料。

本公告不得直接或間接在美國境內（包括其領土和屬地、美國任何州份和哥倫比亞地區）發佈、刊發及派發。本公告並不構成或組成在美國境內購買或認購證券之任何要約或招攬之一部分。股份未曾且不會根據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美國證券法**」）進行登記。除非根據美國證券法的登記規定進行登記或獲豁免，否則不得在美國發售或出售證券。本公司將不會且目前無意在美國公開發售證券。

有意投資者應注意，倘於上市日期（目前預期為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五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前任何時間發生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終止理由」一節所載的任何事件，獨家賬簿管理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公開發售包銷商）有權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以終止公開發售包銷協議並即時生效。

Fameglow Holdings Limited

亮晴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以股份發售方式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GEM 上市

發售股份數目 : 200,000,000股股份

公開發售股份數目 : 20,000,000股股份

配售股份數目 : 180,000,000股股份

最終發售價 : 每股發售股份0.28港元 (另加1%
經紀佣金、0.0027% 證監會交易徵
費及0.005% 聯交所交易費)

面值 : 每股股份0.01港元

股份代號 : 8603

獨家保薦人



獨家賬簿管理人



聯席牽頭經辦人

